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政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80106 版面 二版

左營訓練中心 軍方考慮收回

事關重大 體協17日將與陸戰隊協調續借

【本報訊】位於海軍陸戰隊勝利營區的左營訓練中心，軍方考慮收回使用，全國體協十七日下午將與海軍陸戰隊協調繼續借用。

全國體協日前接獲海軍陸戰隊來函，希望體協歸還使用多年的左營勝利營區，因事關今後亞運、奧運集訓及選手長期培訓問題，體協祕書長陳金樹、體育司二科科

長何敏定十七日「社會體育人員講習會」第二期開訓後，與軍方代表溝通。

左訓中心自黎玉璽將軍出任體協理事長時，由參加七六年奧運代表隊進駐集訓後，

即在教育部及軍方允諾下，出借為國內最大規模的訓練中心。全國體協最近十幾年投注約五億元經費整修硬體設備，並建立人員編制及管理制度，目前營區內有四百

公尺人工跑道田徑場、室內游泳池、室外跳水池、體操館、體育館、桌球館、宿舍、餐廳及教學大樓等完善設備。

然因體協多年來未與海軍陸戰隊簽約，僅憑前兩任理事長黎玉璽、鄭為元與軍方深厚關係作保，因此軍方要收回，體協也莫可奈何。

會，昨天提出「集訓教練、選手管理辦法」草案並進行討論，結果身兼委員及中華奧會副祕書長的詹德基，認為此管理辦法只適用於準備參加亞、奧運長期培訓選手、教練，不適於亞、奧運代表團教練、選手，引起會場上一番激烈的爭議。

詹德基認為，這項由體協提出的管理辦法，對象僅限於選拔及訓練期間的教練及選手，至於組成亞、奧運代表團後，中華奧會已準備著手訂定另一管理辦法，而且根據國際奧會憲章第十四條，各國代表團於比賽前的一切活動及管理，皆由各國奧會負責。

但體協祕書長陳金樹表示，今年奧運結

賽、訓、選

? 二分? 一合

議爭起協體

皆對上屆選訓委員總辭前提出的「選、訓、賽合一」原則有所認同，因此這項管理辦法亦適用於亞、奧運代表團教練、選手。陳金樹亦認為，為讓競技運動強化委員更能盡責，管理辦法一定要選、訓、賽三階段一貫，不能分成「選、訓」及「賽」兩種不同辦法。

代表教育部列席的體育司二科科長何敏則表示，體協提出這項管理辦法的立意雖佳，但似乎與奧會方面缺乏溝通，使權責問題發生混淆，兩單位應該尋求「共同的大家長」張豐緒討論，達成雙方協調一致。這項管理辦法草案內容，主要目的在於提高我國運動的精神與素質。